

西京学院文件

西京院研〔2016〕11号

关于遴选 2016 级研究生指导教师的通知

各院系、书院（社区），各中心（部）、处室：

我校 2016 级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工作将于 9 月份开始进行，请全校符合条件的教师积极申报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申报时间**：2016 年 9 月 1 日 - 2016 年 9 月 10 日

二、**遴选领域**：机械工程、控制工程、建筑与土木工程、审计、艺术设计

三、**遴选程序**：

（一）下载并填写《西京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申请表》；

（二）将申报表及支撑材料装订成册交领域点学院进行资格审核；

（三）各学院将审核通过的教师资料汇总后交研究生处进行形式审核；

(四) 召开校学位委员会，最终审定 2016 级研究生导师资格；

(五) 全校范围内公示。

四、其他：

(一) 原则上要求申报本年度导师资格的教师需受聘在所在单位的科研岗，具有副高（含）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；

(二) 博士可以申报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；

(三) 申请控制工程领域导师的教师根据擅长的专业方向，可向控制工程学院或信息工程学院申请进行资格审核。

联系人：任林政

电话：84190900（外线）

6875（内线）

附件：1. 《西京学院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》

2. 《西京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申请表》（申报人填写）

3. 《西京学院____领域申报遴选导师汇总表》（学院填写）



2016年8月30日

西京学院行政中心

2016年8月30日印发

附件 1

西京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办法（试行）

为了加强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队伍建设和管理，进一步做好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，保证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根据国家有关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的要求和规定，结合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通过遴选产生，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和培养工作的需要遴选。各领域评聘的导师数量总师生比按每届 1:2 配备的基础上可多增配 1 人，聘任时要考虑领域研究方向。

（二）每位申请人原则上只能在一个专业学位领域参加遴选。

（三）适当控制专任教师和兼职教师担任专业学位导师的数量，积极构建专任教师为主的导师队伍。

（四）导师退休年龄按《西京学院教职工退休年龄管理规定》（西京院〔2015〕15 号）文件执行，原则上退休年龄前 3 年不得再带研究生。

二、遴选条件

（一）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，熟悉国家研究生教育的政策法规，明确所从事的专业领域学位研究生教育的性质和培养目标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专业修养，能为人师表、教书育

人，身心健康，能够履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的职责；

（二）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年龄符合《西京学院教职工退休年龄管理规定》（西京院〔2015〕15号），校内教师45周岁以下者一般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；

（三）参加遴选的教师应正在承担与研究生教育领域相关的纵（横）向科研课题研究，且个人可实际支配的科研经费不低于2万元（经管文不低于5000元）；

（四）博士可以申请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。

三、遴选程序

（一）研究生指导教师每年遴选一次，所有指导教师都要参与遴选（包括已聘任的和新申报的），学校学位委员会根据参选导师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审、择优聘任。

（二）由个人向相关研究生领域点提出申请并填写《西京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申请表》（见附件1）一式一份，并提交申报材料所规定的复印件一式一份。经院系初审并签署意见后，报研究生处。研究生处根据各研究生领域点推荐的名单报校学位委员会评审。

（三）校学位委员会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，获出席人数2/3以上的同意票者为通过（出席会议人员应不少于全体成员的2/3）。

（四）经校学位委员会审定通过的申报者，名单在网上公布，公示期为一周，公示期结束，无异议者获得硕士生导师资格。

四、其它

(一)被聘任的导师享受相应待遇，未被聘任的导师待之前学生毕业后取消资格及相应待遇。

(二)(凡不履行指导教师职责，不能教书育人、为人师表，或其它原因不宜继续指导研究生的，取消其指导教师资格；凡无故不承担研究生培养工作或出国逾期不归者，按自动放弃指导教师资格办理。

(三)暂停或取消指导教师资格，由各研究生领域点提出，经研究生处同意后，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，必要时可由分管副校长直接提请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批。

五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。

六、本办法由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附件:1. 西京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申请表(略)

2. 西京学院各领域申报遴选导师汇总表(略)

附件 2

西京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民族		
学历				学位			申报领域	
政治面貌			职称	任职情况 (专职/专任/兼职)			联系方式	
身份证号								
主 要 经 历								
自何年月	至何年月	工作单位部门及所代课程					职务或职称	
在申报领域拟代研究生课程:								
近三年来主要科研成果 (2013 年 9 月 1 日--2016 年 8 月 30 日)								
科研项目 (3 年: 2013 年 9 月 1 日--2016 年 8 月 30 日, 先纵向后横向)								
序号	项目编号	项目名称	项目来源 (级别)	立项-结题 时间	经费 (万元)	排名	署名单位	
备注: 1. 不含教研项目; 2. 不含与本领域无关的科研项目; 3. 校级以上, 不包含校级。								

论文论著（3年：2013年9月1日--2016年8月30日）（只统计核心期刊及以上级别，EI会议除外）

序号	名称	出版/发表时间	期刊/出版社	字数(万字)	论文类别/转载、收录情况	本人排名

科技成果（3年：2013年9月1日--2016年8月30日）

序号	名称	成果类型	评选机构	等级	评选时间	排名

专利（3年：2013年9月1日--2016年8月30日）

序号	名称	类型	专利号	授权/申报	时间

所带研究生所获荣誉（校级以上，不包含校级）

序号	名称	获奖类型	评选机构	等级	评选时间	排名

* 近三年专业领域相关的突出业绩：

申请人承诺：本人承诺申请表所填写内容属实。

申请人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

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意见:

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:

(签章)日期:

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意见:

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:

(签章)日期:

附件 3

西京学院_____领域申报遴选导师汇总表

序号	姓名	职称	学位	年龄	在研纵向课题数	在研横向课题数	论文数	专利数	所带研究生荣誉	专业领域	任职情况	备注
1	XXX	教授	博士	53	3【2国(主持)(25万); 1省(参与)(5万)】	3【主持(43万)】	5【2EI; 3中文核心】	2【1发明; 1实用】	省级二等奖2项; 省级三奖1项	土木	专职	示例

院长(签字、盖章): _____

备注:“国”代表国家级课题;“省”代表省级课题;“厅”代表厅级课题;“局”代表市局级课题(所有数据只统计校级以上,不包含校级)

论文和专利只统计第一作者(1.EI会议论文除外;2.发表学术论文或专利学生为第一作者、导师为第二作者视同导师为第一作者;3.专利只统计授权专利。)